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运维中心和生产及辅助用房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运维中心和生产及辅助用房项目。
- 项目投资金额：总投资控制在 30,900.39 万元以内。
- 本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 7 月 8 日，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9 名董事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运维中心和生产及辅助用房项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建设运维中心和生产及辅助用房项目。本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运维中心和生产及辅助用房项目。

(二) 项目建设地址：遂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宁新区台商工业园, 中环线与象山路交叉口位置处, 用地总面积为 46,093.70 平方米, 公司已取得该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三)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建筑面积约 47,812.51 平方米。包括生产管理用房、电力调度用房、运维检修生产用房、综合服务楼、物资储备库、地下室等。

(四) 项目投资金额：总投资控制在 30,900.39 万元以内。

(五) 项目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六) 项目建设期：36 个月。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投资有利于优化公司生产经营功能布局, 增强公司整体竞争能力, 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 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整合调度、运维、检修、信息化、服务等业务资源, 完善生产经营功能布局, 提升专业化管理水平和优质服务能力, 有利于增强公司整体竞争能力, 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风险提示

本工程项目建设周期较长, 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度逐步投入资金, 降低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8 日